

文化部关于开展文化市场集中执法季行动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1/2021_2022__E6_96_87_E5_8C_96_E9_83_A8_E5_c80_321831.htm

文化部关于开展文化市场集中执法季行动的通知（文明电字[2006]12号）为贯彻落实《文化市场行政执法管理办法》（文化部令第36号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，规范文化市场执法行为，提高文化市场依法行政水平，解决文化市场存在的突出问题，文化部定于20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文化市场“集中执法季”行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学习贯彻《办法》，提高执法能力 各级文化行政部门和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机构要提高对学习、贯彻《办法》重要性的认识，把《办法》的贯彻落实作为2006年下半年文化市场执法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来抓。各级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机构要积极开展对《办法》的学习培训，使执法人员熟练掌握并运用《办法》规定的各种执法文书，理解和掌握各项执法制度的基本要求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。二、突出重点，落实责任，抓出成效 “集中执法季”的主题是：“市场天天查，执法规范化”。这次文化市场“集中执法季”以网吧和音像市场整治为重点。根据中小学暑期放假的特点，重点查处网吧违规接纳未成年人问题，严格执行文市发〔2005〕10号文件关于处罚标准和日常检查频度的规定，坚持严管重罚。按照2006年音像市场整治方案的要求，迅速开展“阳光2号”行动，在整治合法批发、零售、出租店铺经营侵权盗版音像制品的同时，积极协调当地工商、城管等部门，严厉打击无证经营违法音像制品的坐商和游商。要加大检查文化市场经营单位的力度和频率

，切实做到天天查市场，日日有战果，加快案件处理速度，形成文化市场监管的高压态势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